

证券代码：002608 证券简称：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：2019-030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5日，以书面、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五名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，实际出席监事四名，陈宁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，书面委托职工监事胡永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晖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财政部要求，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9 日